

证券代码：838072

证券简称：鑫运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7 日 9 时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072	鑫运通	2025 年 9 月 15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	√
2	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	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议案内容：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9,858,871.08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-19,858,871.08 元。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

过实收股本 22,45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公司需召开股东会审议该事项，并制定相应的弥补亏损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2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7 日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德福 联系电话：0635-8903888 地址：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长江路北华建壹街区 7 栋办公楼 7-901-2 室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